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湖北东贝机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调整 2022 年度
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湖北东贝机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贝集团”或“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有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东贝集团调整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核查，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预计调整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业务开展的实际情况与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公司与湖北东贝新能源有限公司拟新增日常关联交易内容及金额。具体情况如下：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追加预计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2022 年原预计发生金额	2022 年 1-9 月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本次预计采购/销售增加金额	调整后 2022 年预计采购/销售金额	调整原因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压缩机零部件	1,700.00	1,481.11	900	2,600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求，预计业务量增加
	分布式电站运维	60.00	53.14	10	70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求，预计业务量增加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压缩机零部件	80.00	154.45	180	260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求，预计业务量增加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湖北东贝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黄石市铁山区武黄路五号

法定代表人：刘福兴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 11,000 万元

经营范围：逆变器、控制器、变频器、汇流箱、电池板、太阳能并网发电系统、太阳能光电、配电产品及配件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安装与维护及涉及本企业产品经营的各项服务；电力工程安装、机电工程安装及建筑工程的施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和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不含国家限制类）。（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湖北东贝新能源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17,378.83 万元，净资产为 9,658.40 万元；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172.96 万元，实现净利润 276.66 万元。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湖北东贝新能源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黄石汇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全资子公司黄石东贝冷机实业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均依法注册成立，合法存续且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前期同类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的关联交易内容均为公司日常经营业务。

公司的关联交易按照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进行，其定价参照市场公允价格确定，并根据自愿、公平、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达成交易协议。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也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调整公司 2022 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系公司基于日常生产经营需要的合理预计，有利于公司日常业务的持续开展。

（二）相关日常关联交易均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三)相关日常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业务没有因日常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相关审议程序

2022年12月16日,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本次调整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核。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调整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均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按照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进行,其定价参照市场公允价格确定,并根据自愿、公平、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达成交易协议。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也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相关日常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业务没有因日常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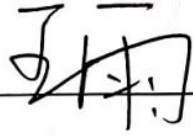
本次调整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该事项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湖北东贝机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规定,相关决议合法、有效。

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调整2022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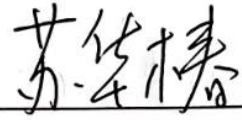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北东贝机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调整 2022 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王 雨



苏华椿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北东贝机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调整 2022 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王 雨



王佑其

